

数字媒体与艺术设计学院2025年秋期学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作者：李鉴 时间：2025-11-14 点击数： 379

根据落实“以生为本”的教学管理理念，激发学生学习积极性，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第41号令）和河南省教育厅普通高等学校学籍管理工作相关要求、《南阳理工学院学生转专业规定（修订）》（南理工字〔2024〕61号）等学籍管理工作相关要求，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特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申请对象

- （一）2024级、2025级普通全日制本科生（不含正在休学或保留学籍的学生以及招生时明确规定不可转专业的学生）。
- （二）因患疾病、特殊困难、确有专长、休学创业或退役后复学等符合南阳理工学院学生转专业规定（修订）》（南理工字〔2024〕61号）第二章第五条、第六条相关规定的。

二、领导小组

组 长：韩义波 丁伟
副组长：孟祥芸 汤中科 段新东
成 员：李鉴 程彬 雷霞 谢茜 刘翔 李天峰 闫朝华
领导小组统一组织对申请转入该专业的学生进行考核。

三、工作程序

1、提交申请材料

- （一）报名
2025年11月21日前，符合报名条件（具体条件见下表）的学生将《南阳理工学院学生转专业申请表》递交数字媒体与艺术设计学院8209办公室李老师处，过期不再受理。

数字媒体与艺术设计学院2025年秋期本科生转专业招生计划			
学院	专业	拟接收人数（人）	备注
数字媒体与艺术设计学院	视觉传达设计	25	表达能力强，综合素质高。了解、熟悉艺术学专业基本知识。
	动画	5	专业基础好，人文素养高，综合素质高。
	数字媒体技术	5	有一定的计算机基础，英语和数学基础扎实，综合素质高。
	虚拟现实技术	12	编程基础扎实，数学能力良好。
合计		47	

- （二）审核
2024年12月1日-2024年12月2日，学院对申请学生进行资格审核，公示通过的审核名单。
- （三）考核方式
（1）面试考核：学院成立考核组对转专业学生的政治表现、转专业动机、专业兴趣、专业能力和未来规划等进行面试考核。
考核时间：12月2日15:00-17:00
考核地点：8号教学楼2楼小会议室。
- （2）笔试考核：各专业命制转专业试卷，由教务办组织进行笔试考核，考核内容为专业基础知识。
考核时间：12月4日16:30-18:00
考核地点：8号教学楼（具体地点另行通知）。
- （3）考核选拔规则：笔试成绩低于60分不予录取；笔试成绩占综合成绩40%、面试成绩占综合成绩60%，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
- （4）公示：2025年12月5日公示拟接收转入学生名单，公示期为三个工作日，公示地点在学院教学楼一楼公示栏。
- （5）学院向学校提交拟转入结果：学院于2025年12月9日将拟接收转入学生信息提交学校教务处。

四、注意事项

- （一）面试考生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务必带上学生证和身份证等有效证件。
- （二）凡因个人原因未能参加考核的同学，视为自动放弃；面试顺序在面试当天公布，若学生参加学院面试与期末考试时间冲突，请提前联系工作人员进行协调。
- （三）完成面试的考生应立即离开面试考场，不得在考场周围逗留和讨论。

五、相关说明

- （一）年级调整。2024级转专业学生，一般同年级转，经学院、学校审核转入学生课程修读情况后，认为确需到下一年级学习的，编入下一年级；2025级转专业学生，经学院、学校审核转入学生课程修读情况后，编入本年级。
- （二）课程调整。转专业学生应按转入专业培养方案规定修读课程，在原专业修读的课程可根据《南阳理工学院课程学分认定及成绩转换办法》（南理工字〔2024〕141号）文件相关要求，申请学分认定和转换。
- （三）学费调整。转专业学生，自转入新专业之日起，按新专业学费标准核算学费。学费标准发生变化的，在下学年开学前，由学校统一调整，多退少补。

六、咨询与监督

联系人:李老师；咨询地点：8号教学楼8209；咨询电话：0377-62076358。
转专业工作全程接受监督。联系人：汤老师；咨询地点：8号教学楼8205；监督电话：0377-65019557。

数字媒体与艺术设计学院
2025年11月14日

上一条：数字媒体与艺术设计学院寒假致同学们的一封信

下一条：数字媒体与艺术设计学院2025年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实施方案

湖北美术学院	广州美术学院	南京艺术学院
中央美术学院	天津美术学院	西安美术学院
中国美术学院	四川美术学院	鲁迅美术学院

